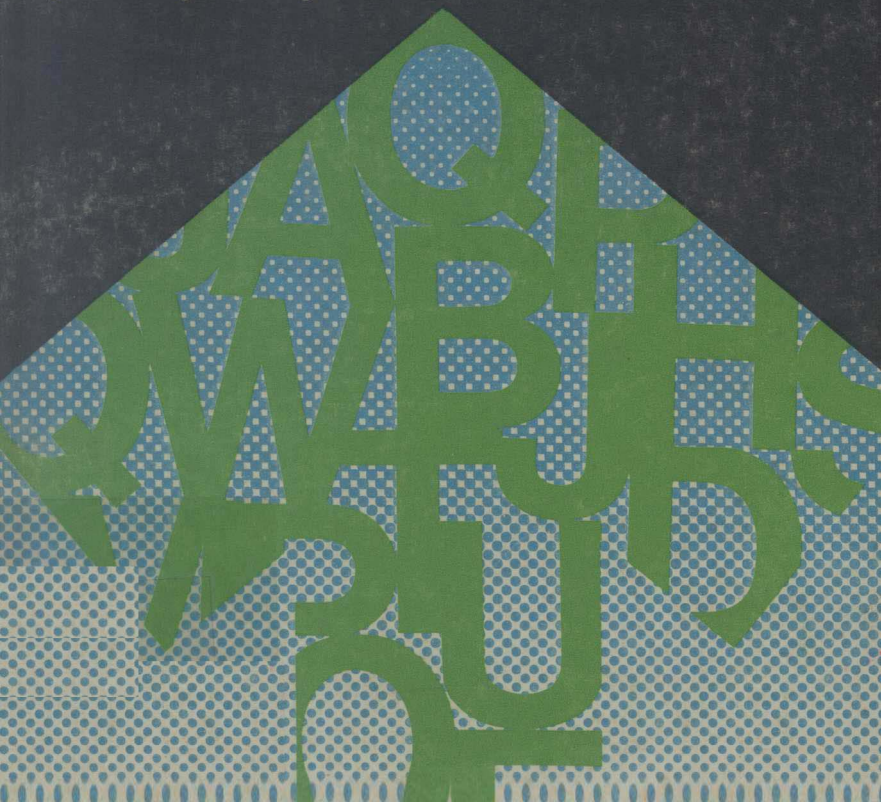


英語教學新法

雪莉·斯特萊克著 黃小波譯

Applied Linguistics: Principles and Techniques

by Shirley L. Stryker



英語教學新法

雪莉·斯特萊克著 黃小波譯



APPLIED LINGUISTICS: Principles and Techniques
by Shirley L. Stryker. Originally published in a
special issue, September - October 1969, by English
Teaching Forum, a Journal for the Teacher of English
Outside the United States. Chinese edition published
by World Today Press, Hong Kong.

First Printing

May 1974

英語教學新法

(應用語言學——原理與方法)

雪莉·斯特萊克原著

黃小波譯

今日世界出版社印行

香港尖沙咀郵箱五二一七號

菲中文化出版社承印

馬尼拉信箱一五一號

一九七四年五月初版 定價港幣三元

封面設計：韓秉華

目 錄

序 言	1
-----	---

第一章	句子	3
-----	----	---

第二章	英語的語音	34
-----	-------	----

第三章	英語的音型	34
-----	-------	----

第四章	英語構詞學簡介	43
-----	---------	----

第五章	從遣詞到造句：語詞的類別	58
-----	--------------	----

第六章	句子構造：談結構信號	70
-----	------------	----

第七章	句子構造：變換律語法	87
-----	------------	----

第八章	句子構造：形式與功用	103
-----	------------	-----

結 論	124
-----	-----

書目註釋	127
------	-----

序 言

過去幾年，我有八篇文章，前後刊登在英語教學論壇上。其中最後一篇，見於該刊第六卷第六期（即一九六八年十一月至十二月號）。現在，我把這八篇文章加以訂正，合併成書。

我寫這八篇文章的目的，是要盡量清楚而實際地介紹兩種知識：英語的結構，和英語教學的教材與方法。語言學上的研究與發現，固然對英語教師有極大幫助，但是如果沒有一點語言學上的訓練，一個英語教師往往發覺自己很難運用語言學家所提供的知識。

因此，在每章的第一部分，我試着不用複雜的術語，盡量用簡單易懂的話，先把和英語教學有關的一些語言學上的研究與發現，加以介紹。這部分，對教師來說，的確是很有用的參考資料，因為他們必須選擇或編寫教材，他們永遠須把英語儘可能地向學生解釋清楚。當然，這部分的材料，有一些可以直接用於教學。不過，我得鄭重聲明，這些作為說明用的材料，只是拋磚引玉而已，如果要應用於教學，還須好好加以補充。此外，我也介紹了一些基本的語言學名詞，俾使教師能進一步研讀語言學的書籍。

每章第二部分，我集中介紹了當前語言教材中所用的各種練習。

一本教英語口語的現代初級教科書，最理想的是每一課，除了對話和句型練習之外，應該附有一套問題，使教師和學生能有機會把學過的英語，應用在既非呆板又非完全放任的談話裡。在以後的學習階段，除了上面這些內容，學生還需要閱讀材料；需要一點簡單扼要的文法知識，以及更多的機會隨意使用英語說話和寫作。既然教對話，發音以及句型練習，都牽涉到特別的教學技巧，我在討論的時候，就特別注重教學技巧的說明。

許多語言學家有關應用語言學的著作，使我受益不淺，我想特別感謝，那些指導我研究和教授應用語言學的語言學家。哈佛大學的吉勃森小姐（Miss Christine Gibson）首先使我對英語語法有了一個全新的認識。美利堅大學的米勒，白卡特，和曼西爾三位教授（Professors Hugo J. Mueller, Edward I. Burkart, and Grace S. Mancill）把研究語言的基本方法，以及在語言教學上怎樣應用這種方法，解釋得清清楚楚。對於這些指導，我十分感謝。同時，我也感謝英語教學論壇，尤其是該刊主編塞德拉小姐（Miss Elizabeth Sadler），由於他們的幫助，這本書才能和讀者見面。

雪莉·斯特萊克

一九六八年十一月于哥倫比亞特區華盛頓

第一章 句 子

句子是用英語傳達的基本單位。句子猶如兒童玩的積木，構成了我們的語言和寫作。一個句子不只是一連串的字；反之，它具有看得到的內部組織。在英語教學上，除了檢查句子的內部組織以外，還要多讓學生練習使用完整的句子。語言應該從使用句子，重複的使用句子開始。

本章專門討論整個句子的性質，以及如何用之於英語教學。至於組成句子的要素與句法結構，留待後面幾章加以研究。

句子是什麼？

語言學家覺得大家所熟悉的老定義——「句子是表達一個完整的意思的一羣字」——既含混不清，又不直截了當。甚至於「句子是含有主語和述語的一羣字」的說法，也不是正確可靠的。名語言學者查爾斯·佛里斯（**Charles C. Fries**）在他所著英語結構（*The Structure of English*）一書中說，目前句子的定義已有兩百餘種。他研究了其中幾種之後，提出了兩個問題——「什麼是一個完整的意思？」和「什麼是述語？」。我們都知道，述語通常的定義是，敘述

有關主語的事情。但是佛里斯指出，“狗在吠”這個字羣，因為它含有主語和述語，被認為是個句子，可是“吠着的狗”卻被認為不是句子，雖然，“吠”這個字在這裡也敘述了有關狗的事情。所以句子含有主語和述語的說法，並不能作為「判定一羣字是否是句子」的標準。他又說，有些句子，如請求句和命令句，根本就沒有主語，並且認為「在這種情形之下，主詞是被省略了」的看法也不可靠。他的理由是，如果我們能補上被省略去的字的話，幾乎任何辭句（**expression**）都可以符合上述定義所規定的必要條件。

誠如佛里斯所見，反映於上述這些定義中的各種對句子的分析方法，都是從句子的意義或內容出發。他認為，有的辭句是個別單獨出現；有的辭句則是作為較大語言單位的一部分；而用以區別這兩者的種種特徵，卻是形式的，而不是內容或意義的問題。佛里斯以口語為對象，研究英語的結構，並根據形式的觀點，找到一些有意義的定義。佛里斯一開頭就採用了李奧那德·布隆菲爾德（**Leonard Bloomfield**）的定義。布氏的定義是：「每個句子是一個獨立的語言形式，並不因為文法構造上的關係屬於任何更大的語言形式」。

佛里斯博士經常參考日常社交場合的談話。他把真實的談話錄音作為他分析語言的依據。他說，在談話中，一個人所說的每一段話都可以隔離成一個「話的單位」，也就是說，這「話的單位」的前後不是寂靜就是別人所說的話。一個「話的單位」可能包含一個或一個以上的句子，而這單位中的任何一個句子，都由一個或一個以上的字所組成。

納爾遜·佛蘭西斯（**W. Nelson Francis**）在美語結構（*The Structure of American English*）一書中稱，一個「話的單位」中的句子，時常以句尾語調型式為其表徵，而所謂句尾語調型式，就是「句終停頓」前的語調高低變化。佛蘭西斯參考佛里斯研究的心得，給句子下了一個定義。他說，「一個句子是一個說話的人連續不斷的

發言，從他開始說話，到用以結束這段話的『句終停頓』；或者是從前一個『句終停頓』到下一個『句終停頓』。」

上述有關句子定義的探討，完全參照佛里斯與佛蘭西斯這兩位語言學大師的見解和現代語言學家的看法，他們都是根據口語的形式來解釋語言的。

句子的種類

在傳統的文法書中，句子依照構造，分爲簡單句、合句、複句三種，而其分類根據的標準，一是所表達「完整意思」的數目（是一個、兩個、或更多），二是兩個或兩個以上「完整意思」之間的關係。這些類別既含糊又混亂。同時，句子也依功用不同，分爲直述句（用以陳述事實），疑問句（用以詢問事情），祈使句（用以表達命令），和感嘆句（用以表達強烈的感情）。但是佛里斯指出，這些文法上的術語無助於了解這幾類句子的意義是怎樣表達的。

有些語言學家，依兩個標準，把句子加以分類。佛蘭西斯在他的美語結構一書中，簡介了這兩種分類法：

一、根據在談話中所處的地位，句子分三種：

- （1）情況句——談話開始時用的句子。它也可能接在稱呼語、問候語和感嘆語後面，或者接在對稱呼、問候或感嘆等的回答語後面。
- （2）接續句——談話的人沒有換，使談話繼續進行的句子。一連串的接續句形成了連續不斷的談話。
- （3）回應句——談話換了人，使談話繼續進行的句子。

二、根據上下文及其引起的反應，句子可分六種：

- （1）問候句——是形式固定的客套話，用於見面或離別時，並引

起形式固定的回答。而回答往往是問候句的重複。

- (2) 稱呼句——爲了喚起他人注意的短句。它引起各種不同的回答——通常是簡短的問題。
- (3) 感嘆句——是一個簡短的往往是形式固定的句子，有其特有的語調。但可能一點也引不起聽話者的反應。
- (4) 問句——所引起的語言上的反應不同於上述問候句、稱呼句所引起的形式固定的回答。問句的特徵是用語調、字的次序變化，和叫做疑問字的虛字來表明的。
- (5) 請求句——引起動作反應的句子，但不同於隨問候語和稱呼語而來的形式化的手勢表情，而可能有多多少少是形式固定的語言反應，伴同着這動作反應。
- (6) 陳述句——引起一種叫做“注意信號”的語言或非語言反應的句子。在連續不斷的談話中，陳述所佔的比例最大。

現在就舉例說明上述第二種分類法的六種句子，並將可能的回答列出：

- (1) **Hello, Bill. Hello, Mary.**
How are you? Fine, thanks.
- (2) **Mother! What is it?**
- (3) **Oh! oh! [no response]**
- (4) **Where are you going? Home.**
- (5) **Please close the window Okay.**
[action—closing the window]
- (6) **I met John at the office today Mm-hm.**

字和句

許多不是研究語言學的人，認為「字」是傳達思想的基本單位。他們以記憶字彙的多寡為衡量語言學習的標準。他們談論的是孤立的單字，把字分割成名詞、動詞等等，而沒有注意到，一個特定的字的意思和文法功用，決定於這個字在一個句子裡的用法。

大多數英文字的意思不止一個，而且許多我們常用的字有很多不同的意思。在一個特定情況之下，一個字傳達的是哪一個意思，就得看用了這個字的句子——也就是說，在這句子中，這個字和其他字的關係如何。現在就用一個簡單的例子，說明 *house* 這個字的不同的意思。

- (1) **The farmer went to his house.**
- (2) **The President went to the White House.**
- (3) **The House of Representatives is meeting today.**

在(1)和(2)兩句中，*house* 這個字的意思，雖然都是住處，但指的卻是兩種極為不同的住處。在(3)這個句子中，*house* 一字是指一個由人組成的特別團體或一個組織，而非建築物。

甚至 *house* 這個字，在文法上所擔任的角色也因句而異：

- (1) **This is a good dog house.**
- (2) **This is a good house dog.**
- (3) **We need to feed, clothe, and house many refugees.**

在第一句裡，*house* 是個名詞；在第二句裡，它是形容詞；在第

三句裡，它是個動詞（當動詞用時，最後一個音 / s / 讀 / z / ）。我們首先必須知道句中的上下文，才能了解 *house* 這個字的意思，和它的用法。

句子與教學

現在我們已經知道句子是傳達思想的基本單位。誠如語言學家所言，傳達的主要形式是口語。不論其文化背景如何，使用語言最自然的方法是談話或對話。上面所舉的六種句子，都是在對話裡出現的。

因此，先生教學生對話，等於是教學生實際運用最自然的語言。納爾遜·布魯克斯（Nelson Brooks）說，「對話中的語言，對初學者而言，學習時最易收效，因為對話能使聽和講的能力得到自然而完全的運用。所有語音系統的要素，都重複出現在對話裡。」（語言與語言之學習）。在英語課中，不管學生必須學多少有關語音要素和句子結構方面的東西，他們自始至終，都必須盡量練習使用句子。雖然有些教員要學生練習和記憶一個個孤立的句子，但許多教員認為，練習和記憶「對話」，可以使學生學到更有實際用處的句子。羅伯特·拉斗（Robert Lado）在語言教學一書中，也建議記憶對話，因為對話使用的英語非常自然。

在初學階段，教對話有一個好處，那就是，對話能讓學生學會使用正常英語口語的重音和語調的型式。他們學英語，應注重連貫的談話中整體的節奏和語調。在一個句子裡，如果節奏和語調正確，也就是說，重音（指大聲的程度）和聲調（指音階的高低）都合適的一句話——即使其中某些子音和母音沒有發對，也能聽得懂；反之，如果一句話的重音及聲調都弄錯了的話，即使所有的子音和母音都發對了，也極難聽懂。所以，自始學生就該有機會聽連貫的談話，並應在這方面多下功夫。

重音

克利夫德·普勒特 (Clifford H. Prator) 在他的美語發音手冊 (*Manual of American English Pronunciation*) 中說：「強的重音是英語區別不同的字的特徵之一。」關於字，他又特別說：「比較重要的音節的發音，在英語要比在其他的語言來得顯明。而不重要音節的發音，則不如其他語言顯明。因此，重音是一個英文字發音的關鍵。」該書有一章專門討論「不重讀的母音」，那一章的要點是：重音不但是一個字的區別特徵，而且在一個很大的程度以內可以決定這個字中母音的音值。這是因為在輕音節中的英語母音，通常是被輕讀為含糊的中央母音 /ə/ 或者高央母音 /i/ ①。英語中有不少兩音節的字，既可當動詞，又可當名詞用，而這兩種不同的用法，就是以重音的不同來表示——當名詞用時，重音在第一音節；而當動詞用時，則在第二音節。*record* 這個字是很好的例子。在 *His record in school is outstanding.* (他在學校的成績優良) 這個句子裡，*RECORD* 這個名詞的發音是 /rékərd/。而在 *You should record each error that you hear.* (你應該把你聽到的每一個錯誤記下來) 這句話裡，*reCORD* 則是動詞，發音變為 /rikórd/。你要注意輕音節中的母音—— /ə/ 和 /i/。

這種重音現象和它對母音的影響，在句子中至少也擔任了同等重要的角色。在英語句法裡，「結構字」(或虛字，主要是表示在文法上的作用) ② 常常是輕讀的，而其中的母音，也是含糊不清的。反

① 雖然有些教師為了簡化起見，只用中性母音符號 /ə/，標註某些輕音節中兩個主要的「含糊」母音。不過，用 /ə/ 和 /i/ 兩個不同的符號，在適當的地方分別註音。

② 虛字 (即結構字) 和實字，將在第五章從詳討論。

之，主要表示意義的「實字」，卻是重讀的。但是一個外國人學英語，往往會把一句語裡所有的字都重讀。他必須知道一句話裡哪些音節應該重讀（聲音響亮，時間也長），哪些音節應該輕讀（聲音不太響亮，時間也短），因為這對英語句子特有的不均勻的節奏極為重要，而學這些東西最有效的方法，就是多聽，並且一再模倣讀音正確的完整的句子。

現在就用 *I want a cup of coffee.*（我要一杯咖啡）這句話做例子，說明一下在這句話裡的「結構字」讀得非常輕，而且同樣一個「結構字」在句子裡說的時候，和當單字讀的時候，母音就不相同。在這個句子裡，「結構字」佔三個——*I, a,* 和 *of*，實字也有三個——*want, cup, coffee*。如果把 *a* 和 *of* 這兩個結構字當單字讀，它們的發音是 /ey/ 和 /av/。

寫在紙上，這句話清清楚楚有六個字。可是在一個受過教育的人的日常談話裡，這句話聽起來卻像一個四字的句子，而 *a* 及 *of* 這兩個字似乎是拚入了其他在文法上並無十分密切關係的一些字裡了。因此整個句子聽成 /ay wantə kəpən kɔfiy/。而且因為 *of* 這個字的子音 /v/ 常被略去，整句話成了 /ay wantə kəpə kɔfiy/。請不要忘記，這裏所談的是受過教育的人的日常談話。如果你的學生要想和母語是英語的人交談，就必須會聽會說這種英語。請注意，在一個句子中，*a* 和 *of* 這兩個「結構字」的母音，同是 /ə/ 這個輕鬆、自在、一點也不急迫的中央母音。

語言學家一般都認為英語有四個不同程度的重音^②，這也就是說，英語的重音程度的差別，亦即聲音大小的差別要比其他語言來得大——比如說西班牙語。我們可以用一般承認的符號來表註不同程度的重音：

- ／ 一個語言單位中的主重音——聲最大（通常和高聲調一起出現）。
- ^ 次重音——聲音次之。
- \ 三重音——聲音又次之。
- ∪ 輕音——最輕的重音（這符號常被略去）。

在上面的解釋裡，「語言單位」係指某些語言學家稱為「單音短語」的東西——即只有一個主重音的發音①。

音調

如果我們標明音調（聲調）高低程度：1 表示最低的音調，2 表示中間調，3 表示高音調（而 4 預備用來表示激動的言語中極高的音調），則 2 是一個「語言單位」正常的調子，3（通常和最強的重音一起）用於單位內最主要的一個字，而 1 是語調型式末尾的地方，聲音下降的低點。

重音與音調都是相對的，而不是固定的。兩者都是複雜、變化不定、相互關連的語言現象；並且與子音、母音、以及其他現象（如停頓或接合等——我們不在此處討論）合而成為「聲流」——即語言。縱然英語音型複雜多變，學生從一開始就須留神細聽，認真模倣英語整體的音型。標明重音或音調重要變化的符號，有助於學生把握英語

① 因為並不是所有的辭句都含有四度重音，所以部分語言學家在教學上只標明三度重音。也就是說，他們的「中度重音」符號，有時要包括兩度重音。不過，在這篇文章裡，我們用四度重音（由四個不同的符號代表），這樣對教師更有幫助。當然，諸如此類的問題，不應向初學者說明。

② 「單音短語」可能只包括這一個帶有主重音的音節，也可以包括這個音節，和數目不定的其他音節和重音。

的語調節奏；不論他的本國語是哪一種，它和英語之間最重要的一個差別就是語調節奏的不同。

最常用的語調型式是 2 — 3 — 1。一句話用中間調開始，一直繼續到帶有最強的重音的字為止。最強的重音通常出現在辭句的末尾或靠近末尾的地方，並和高聲調一起出現。在它之後，聲調降到最低點，同時語音也就隨着消失了。請看下面一些例子：

(1) ²Good ³morn¹ing.¹

(2) ²How do you ³do.¹

(3) ²It's a ³pen.¹

(4) ²This is an ³Eng¹lish class.¹

(5) ²We met ³John²/²at the ³drug¹store yesterday.¹

(6) ²Where are you ³go¹ing?¹

(7) ²Please close the ³door.¹

請注意第(2)、(3)和(7)三個例子，音調是在同一音節中由 3 變成 1。聲音從高調急劇地滑降到低調，要把母音拉長促成這種滑降。聲調這樣下降到 1，有時叫做「降語調」清楚地顯示這一類句子

的終了。第(5)個例子的斜線表示該辭句含有兩個「單音短語」(見註①)。

另外一個常用的語調型式，即 2—3—3，出現於可以用「是」或「不是」來回答的問句中。例如：

(8) ²Is it a ³pen?³

(9) ²Are you ³going?³

(10) ²Do they like ³milk?³

(11) ²Did you see ³Al²ice²/²at the ³bank today?³

(12) ²Is Bill going to a ³movie tonight?³

另一種表示聲調型式(這在英語裡隨重音型式而變化)的方法，是用線條顯示音調的高低程度。對學生來說，這或許是最清楚明顯的方法。現用此法將以上十二例子標明如下：

(1) **Good morn ing.**

(2) **How do you do.**